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 臺北市市府路1號8樓北區  
承辦人：陳雅萍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92  
傳真：02-27593365  
電子郵件：ex5690@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12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體字第11130873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推薦學校名單及日程協調調查表各1份 (22952492\_1113087311\_1\_ATTACH1.pdf、  
22952492\_1113087311\_1\_ATTACH2.pdf)

主旨：函轉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臨床護理研究所黃久美教授執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學年度校園菸檳危害防制教育介入輔導計畫」，辦理「送愛到學校」教師增能活動，請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1年10月6日陽明交大護臨字第1110041733號函辦理。
- 二、旨揭「送愛到學校」以學校教師為增能對象，由輔導委員至學校以增能講座及教材體驗等方式(得因應疫情變化彈性調整)，提供「電子煙防制」、「菸檳防制」之策略實務及教材資源，同時辦理高關懷學生訪談，請學校配合辦理，活動流程說明及表單請參閱<https://reurl.cc/Mk99D4>，全程約需2小時。
- 三、本市受推薦參加學校名單如附件1，請受推薦學校於111年10月23日前至網址<https://forms.gle/ANKaP88T8fjuMuM26>填報「校園菸檳防制送愛到校日程協調調查」，調查內容



5

永春高中 1111012



\*NCAA11130102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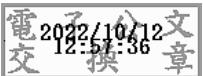
如附件2。

四、如有未列於推薦名單，仍有意願參與之學校，請自行填報調查表後回傳主辦單位。計畫團隊將依調查結果，協調輔導委員人力排訂日程後另發文通知。

五、上述計畫活動如有未盡之處，請逕洽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承辦人張文琪小姐，電話02-28267000分機65065，或電子郵件：nosmoking.edu@gmail.com。

六、檢附推薦學校名單及日程協調調查表各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裝

訂

線